

2016

中期報告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Towngas 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8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永堅(主席)
黃維義(行政總裁)
何漢明(公司秘書)
紀偉毅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
李民斌
關育材

授權代表

陳永堅
何漢明

公司秘書

何漢明

審核委員會

李民斌(主席)
鄭慕智
關育材

薪酬委員會

鄭慕智(主席)
李民斌
關育材
陳永堅

提名委員會

陳永堅(主席)
鄭慕智
李民斌
關育材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渣華道363號23樓
電話 : (852) 2963 3298
傳真 : (852) 2561 6618
股份代號 : 1083
網址 : www.towngaschina.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股份過戶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深圳分行



目錄

	頁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其他資料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3
簡明綜合損益表	1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16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回顧

2016年上半年，集團合共銷售35.51億立方米燃氣，整體增長5%。旗下內地項目公司以人民幣計利潤貢獻增加11%至人民幣6.78億元。由於人民幣匯率持續變動，集團期內增加人民幣借貸在總借貸中的比例及使用外幣掉期合約，以減低匯兌風險。受惠於以上措施，集團受人民幣匯率下跌所產生的淨虧損減少至7,900萬港元，當中包括1.08億港元匯兌虧損及2,900萬港元其他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公司股東應佔稅後溢利為5.6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每股基本盈利為21.18港仙，較2015年同期減少13%。

營業額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銷售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16%至26.93億港元，主要原因是人民幣貶值及中國政府於2015年11月下調天然氣價格所影響。本期間整體綜合售氣量達9.24億立方米，較2015年同期增加3%。燃氣接駁業務本期間之接駁費收入為7.43億港元，較2015年同期增加3%，同期新增綜合接駁客戶達180,000戶。

新項目發展

集團於今年上半年取得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25%股權。天然氣分布式能源項目是利用天然氣作為燃料，藉冷熱電三聯供等方式，達致能源梯級利用。其綜合能源利用效率可至70%以上，並在負荷中心附近採取現代能源供應方式，以更有效率地使用天然氣。該項目將主要以城市、工業園區等主要能源消耗區域為重點，大力推行分布式可再生能源技術應用。該項目公司於「十三五戰略規劃」的總體目標，是在2016年到2017年確立並鞏固四川省內的市場領先地位，四川省外布局亦略具雛形，而海外項目則力爭突破；2018年至2020年逐步發展成為四川省內市場佔有率絕對領先、業務網絡伸展全國、在海外部署項目據點的國際化公司。截至目前，該項目公司已經獲得三個分布式能源項目的立項批准。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主要包括集團在成都城市燃氣有限責任公司(「成都燃氣」)及南京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公用」)之投資，該兩家企業帶來分紅。成都燃氣按成本列賬，而南京公用以公平值列賬，期內兩者皆毋須作減值撥備。

或有負債

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財務狀況

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資源管理政策，維持適當水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充裕的信貸額度，以應付日常營運及業務發展需要，同時將借貸控制在健康水平。

於2016年6月30日，集團之借貸總額為90.94億港元，其中9.94億港元為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提供之貸款，期限介乎一年至五年；53.71億港元為期限介乎一年至五年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26.71億港元為在一年內到期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5,800萬港元為期限超過五年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除46.53億港元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以定息計息外，其他集團借貸主要以浮息計算。有關借貸年期及利率安排，為集團提供穩健的財務資源及穩定的利息成本。由於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大部份交易、資產及負債按人民幣記帳，故集團之非人民幣存款及借貸會就人民幣之匯率變動承受匯兌風險。因此，集團期內增加人民幣借貸在總借貸中的比例，於期末集團之借貸中50.98億港元為人民幣借貸，其餘39.96億港元以港幣及美元為主。集團期內新增一年期的外幣掉期合約，為13億港元的港幣銀行貸款對沖匯兌風險。於2016年6月30日，集團並無提供任何資產抵押。集團於本期末之負債比率(即淨負債扣除中華煤氣貸款(「淨負債」)相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加淨負債之比率)則為28.6%。

於2016年6月30日，集團之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合計27.18億港元，當中97%為人民幣資產，其餘主要為港幣及美元。

於2016年6月30日，集團已取得而未動用信貸額度為27億港元。

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資金來自業務營運之現金收入、內部流動資金、銀行及股東融資安排。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上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因此能夠保持穩健的資金流動性，具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應付履約及營運需求。

信貸評級

2016年7月標準普爾維持港華燃氣之長期企業信貸評級在「BBB+」；長期大中華區信貸評級維持在「cnA+」，評級展望為「穩定」。2015年7月穆迪調高港華燃氣之發行人評級由「Baa2」至「Baa1」，評級展望為「穩定」。此等評級反映了信貸評級機構對港華燃氣穩健財務狀況之認同，並顯示集團信貸能力持續增強。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中期股息(2015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6月30日，集團僱用21,687名僱員，其中99%在中國內地工作。集團按員工之個別表現、工作性質和職責來釐定薪酬，並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及優厚福利，包括醫療及退休計劃、花紅及其他獎勵。集團亦鼓勵員工作息有序，實踐均衡生活，並持續改善工作環境，讓員工盡展所長，為集團作出貢獻。

2016年度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優質管理獎大獎

港華燃氣榮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HKMA)頒發的2016年度優質管理獎大獎，以表揚公司矢志不移地追求卓越品質。此獎項亦肯定了我們實踐全面品質管理，以及積極提升營運表現、優質產品和服務的成果。我們致力在客戶服務、安全、營運、人力資源、企業社會責任及財務表現上推動持續改進，為企業注入增長動力。

企業社會責任

港華燃氣發揚企業公民精神，在追求業務發展的同時，亦不忘保護環境，回饋社會。今年上半年度，集團積極舉辦環境保護及社區公益活動，為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在社區支援方面，「港華輕風行動」活動繼續為偏遠及物資匱乏的山區學校添置教學設備，為學生帶來更理想的學習環境。上半年度，我們分別向遼寧省阜新市蒙古族自治縣化石戈學校及四川省資陽市樂至縣樂陽小學，捐贈課桌椅、床、書籍及校服等物資。此外，集團聯同項目公司在端午節舉辦「萬糰同心為公益」活動，由近千名義工包裹逾36,000隻糰子贈送全國各地的社福機構及低收入人士。

在環保方面，集團繼往開來，與十多家項目公司在社區植樹，覆蓋的綠化面積逾3,600平方米。我們今年以「低碳創意SHOW」為主題，引領旗下項目公司發揮創意，在地區推廣低碳生活。宣揚健步文化的「低碳出行」活動是其中一個鼓勵員工實踐低碳生活的例子。此外，我們還透過「低碳作品徵集」，向員工收集以循環再用為主旨的創意生活方案，如利用剩餘的聚乙烯(PE)管種植花卉綠化家居。截至六月底，我們舉辦近30項環保活動，積極將低碳生活推廣至社區。

展望

經濟環境

回顧中國經濟的發展軌跡，經濟發展自「十二五」時期以來已開始過渡至「新常態」。整體宏觀經濟指標表現良好，是經濟增長速度的「換擋期」。承接這個經濟發展形勢，2016年是中國「十三五規劃」開局之年，是全面建立小康社會的關鍵時期，中國生產總值增長目標定為6.5%至7%之間。國家統計局公布了第二季同比增長為6.7%，與第一季持平，整體經濟發展保持中高速增長，進入穩步發展階段，符合經濟發展新常態下的發展規律。

在中國推進結構性改革下，改革紅利正源源不斷釋放，市場在資源配置中將起決定性作用。2016年中國經濟確定「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補短板」等五大任務，將更加有利於中國經濟實現可持續及高質素增長。

天然氣價格改革新常態

去年，中國在穩步推進天然氣價格改革過程中，完成了非民用現有存量氣與增量氣的價格併軌，2015年11月非民用天然氣門站價格大幅下調，並且推行民用階梯價格機制，在天然氣價格改革及上、中、下游的市場化改革方面，邁進了一大步。

自2010年中國天然氣價格市場化改革進程開啟以來，歷次的天然氣價格調整主要針對非民用氣價，而民用氣價一直未做調整。據了解，有關部門正在討論《關於深化天然氣價格市場化改革的意見》(下稱《意見》)，天然氣價格改革的最終目標是放手氣源和銷售價格，政府只監管自然壟斷的管網輸配氣價格，這一切有望在「十三五」期間實現。根據目前的改革路徑，上游氣源價格將不再區分民用和非居民用氣，計劃於2016年實現兩者併軌，且逐步完全撤銷管制，由供需雙方協商確定或由交易市場形成。此次《意見》提出，要理順民用氣門站價格，將較低的民用氣基準門站價格調整至非民用氣基準門站價格水準。長期以來，內地民用氣價格遠低於非民用氣價，造成嚴重的交叉補貼問題。倘若民用、非民用氣價併軌，有利於逐步解決交叉補貼問題，降低非民用用戶氣價，進而使天然氣在非民用氣領域大力推廣應用。

集團早已為各種天然氣價格改革作出了部署。利用天然氣價格在能源市場上的競爭優勢，針對民用及非民用的產品研發，就市場拓展及天然氣利用等多方面成立專責團隊，迎接改革所帶來的新契機。集團鼓勵旗下項目公司開拓更換燃煤鍋爐和拓展餐飲業用天然氣市場，並於民用市場方面，藉著階梯氣價的出台及氣源充足情況下，計劃著力拓展民用採暖及乾衣市場，帶動整體業務取得佳績。

城市燃氣市場前景

中國霧霾日益嚴重，「十三五」期間，以天然氣替代傳統煤炭、石油等能源，應是最快和最有效的對策。從天然氣的發展看，2016年其市場化進程將進一步加速，在加快供給側改革的同時，將推動需求側快速發展，以期實現2020年天然氣佔全國所需一次性能源比例達到10%的目標。過去10年間，中國天然氣消費量年均增長13%以上。2015年，中國天然氣進口量較2011年時倍增。即使如此，天然氣在中國仍有很大發展前景。目前，天然氣在中國一次性能源消費中的比例僅為5.8%，人均用氣量僅為國際水準的三分之一。因此，集團對於中國城市燃氣市場的未來發展及需求相當樂觀和有信心。

集團的業務發展意向

隨著中國「十三五規劃」及經濟穩步可持續發展，國家大力推動綠色能源政策，天然氣改革步伐加快，相關配套政策及規劃將陸續頒布實施，提高了市場對天然氣的需求及對用戶的負擔能力。因此，集團將配合國家天然氣領域發展的節奏及方向，作好準備，擴大天然氣市場份額，為集團增長添動力。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提高管理水平，在追求有質量和有效益增長的同時，亦注重客戶服務和企業社會責任，確保我們在市場競爭中保持領先優勢，努力樹立我們成為中國城市燃氣行業的優秀企業典範。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股份(「股份」)、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至第9分部須知會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公司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權益			權益總額	於30.06.2016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佔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數目的概約百分比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陳永堅	實益擁有人	3,618,000	-	-	3,618,000	0.14%
	黃維義	實益擁有人	3,015,000	-	-	3,015,000	0.11%
	何漢明	實益擁有人	1,015,000	-	-	1,015,000	0.04%
	關育材	實益擁有人	2,515,000	-	-	2,515,000	0.09%
中華煤氣	陳永堅	與配偶共同持有的權益	242,448	-	-	242,448	0.00%
	何漢明	實益擁有人	37,967	-	-	37,967	0.00%
	關育材	實益擁有人及配偶的權益	85,589	96,972	-	182,561	0.00%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2016年6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的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外，根據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已知會公司，彼等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相關權益及淡倉：

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總股份權益	於 30.06.2016 佔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李兆基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89,023,813 (附註1)	63.38%
Rimmer (Cayman) Limited (「Rimmer」)	信託人	1,689,023,813 (附註2)	63.38%
Riddick (Cayman) Limited (「Riddick」)	信託人	1,689,023,813 (附註2)	63.38%
Hopkins (Cayman) Limited (「Hopkins」)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89,023,813 (附註2)	63.38%
恒基兆業有限公司(「恒基兆業」)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89,023,813 (附註2)	63.38%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恒基地產」)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89,023,813 (附註2)	63.38%
Faxson Investment Limited (「Faxson」)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89,023,813 (附註2)	63.38%
中華煤氣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89,023,813 (附註3)	63.38%
中華煤氣國際有限公司 (「中華煤氣國際」)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1,619,638,376 (附註3)	60.77%
Hong Kong & China Gas (China) Limited (「中華煤氣(中國)」)	實益擁有人	1,619,638,376 (附註3)	60.77%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Commonwealth Bank」)	彼所控制公司的權益	213,271,451 (附註4)	8.00%

附註：

1. Rimmer、Riddick及Hopkin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李兆基博士擁有。李兆基博士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下文附註2及3所載同一批1,689,023,81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Rimmer及Riddick各自作為全權信託的信託人，持有單位信託(「單位信託」)的單位權益。Hopkins作為單位信託的信託人，擁有恒基兆業的全部已發行普通股。恒基兆業有權在恒基地產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恒基地產透過其附屬公司(包括Faxson)有權在中華煤氣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超過三分一的投票權。Rimmer、Riddick、Hopkins、恒基兆業、恒基地產及Faxson各自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下文附註3所載中華煤氣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同一批1,689,023,81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由於中華煤氣(中國)乃中華煤氣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華煤氣國際則為中華煤氣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中華煤氣國際及中華煤氣各自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中華煤氣(中國)所持有的1,619,638,37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華煤氣亦被視為於(1)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lanwise Properties Limited(「Planwise」)所持有的66,831,13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2)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uperfun Enterprises Limited(「Superfun」)所持有的2,554,30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繼公司按其以股代息計劃於2016年7月18日配發合共38,597,433股新股份後，中華煤氣被視為擁有合共1,727,621,246股公司股份，此等股份由中華煤氣(中國)(擁有1,656,650,221股)、Planwise(擁有68,358,349股)及Superfun(擁有2,612,676股)實益擁有。因此，(i)中華煤氣及(ii)中華煤氣國際與中華煤氣(中國)於2016年7月18日在公司股份的權益概約百分比數目分別調整至63.71%及61.09%。

4. Commonwealth Bank被視為擁有此等213,271,451股股份，此等股份由Commonwealth Bank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

除本文所披露的股東外，各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2016年6月30日有權於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的投票權，並可實際指令或影響公司的管理。

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公司並無獲告知任何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淡倉。

其他人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公司並無獲告知任何人士於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中持有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而須置存於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公司個別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設立一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和監察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曾於2016年8月10日舉行會議，審閱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之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審閱。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更新董事之個人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董事之個人資料更新如下：

陳永堅先生 銅紫荊星章 *B.B.S., Hon.F.E.I., Hon.F.I.I.U.S., C.Eng., F.H.K.I.E., F.I.Mech.E., F.I.G.E.M., M.Sc.(Eng), B.Sc.(Eng)*
主席暨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i) 陳先生獲委任為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的榮譽主席，並已退任其主席一職。
- (ii) 陳先生獲選為英國能源學會榮譽資深會員。

鄭慕智博士 *GBM, GBS, OBE,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鄭博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大紫荊勳章。

李民斌先生 *JP, FCA, MBA, MA (Cantab)*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李先生獲委任為亞洲金融論壇 2017 策劃委員會委員。



致港華燃氣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4至36頁港華燃氣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此外別無他用。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的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6年8月16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u>3,435,946</u>	<u>3,931,075</u>
未計投資回報前之經營溢利	4	556,122	521,518
其他收益淨額		2,980	106,19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5,911	174,994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156,133	152,591
融資成本	5	<u>(109,958)</u>	<u>(82,903)</u>
除稅前溢利	6	781,188	872,395
稅項	7	<u>(164,747)</u>	<u>(178,957)</u>
期內溢利		<u>616,441</u>	<u>693,438</u>
應佔期內溢利：			
公司股東		564,399	639,166
非控股股東		<u>52,042</u>	<u>54,272</u>
		<u>616,441</u>	<u>693,438</u>
每股盈利	9	港仙	港仙
— 基本		<u>21.18</u>	<u>24.24</u>
— 攤薄		<u>不適用</u>	<u>24.21</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

期內溢利	<u>616,441</u>	<u>693,438</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341,074)	6,87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751	–
現金流量對沖：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值變動	2,361	903
公平值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	<u>1,239</u>	<u>–</u>
	<u>(333,723)</u>	<u>7,77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82,718</u>	<u>701,215</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股東	250,677	646,064
非控股股東	<u>32,041</u>	<u>55,15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82,718</u>	<u>701,21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401,282	12,054,598
租賃土地		555,555	502,146
無形資產		530,165	560,257
商譽	11	5,586,372	5,732,259
聯營公司權益		2,987,404	2,940,684
合資企業權益		2,131,254	2,071,013
給予合資企業貸款		78,189	92,796
給予一位非控股股東貸款		16,921	–
可供出售投資		256,777	259,506
		<u>24,543,919</u>	<u>24,213,259</u>
流動資產			
存貨		501,509	558,421
租賃土地		26,229	25,763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	17,912
給予合資企業貸款		96,440	155,845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2	1,360,855	1,506,681
非控股股東欠款		15,928	16,317
其他金融資產	18	28,994	–
超過三個月的定期付款		210,703	237,9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7,256	2,138,388
		<u>4,747,914</u>	<u>4,657,265</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3	4,343,784	4,159,819
欠非控股股東款項		107,132	151,299
稅項		666,543	650,428
借貸 —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4	2,671,320	3,183,174
其他金融負債	18	1,239	3,600
		<u>7,790,018</u>	<u>8,148,320</u>
流動負債淨值		<u>(3,042,104)</u>	<u>(3,491,05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501,815</u>	<u>20,722,20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5	993,750	993,750
借貸 —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4	5,428,938	4,591,433
遞延稅項		419,789	437,165
		<u>6,842,477</u>	<u>6,022,348</u>
資產淨值		<u>14,659,338</u>	<u>14,699,85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266,506	266,506
儲備		13,195,749	13,211,578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13,462,255</u>	<u>13,478,084</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197,083</u>	<u>1,221,772</u>
整體股東權益		<u>14,659,338</u>	<u>14,699,856</u>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對沖儲備	一般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經審核)	266,506	6,349,291	891,289	-	(3,600)	185,335	33,250	5,756,013	13,478,084	1,221,772	14,699,856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321,073)	-	-	-	-	-	(321,073)	(20,001)	(341,074)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值變動及公平值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	-	-	-	-	3,600	-	-	-	3,600	-	3,60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3,751	-	3,751	-	3,751
期內溢利	-	-	-	-	-	-	-	564,399	564,399	52,042	616,441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321,073)	-	3,600	-	3,751	564,399	250,677	32,041	282,718
轉撥	-	-	-	-	-	11,214	-	(11,214)	-	-	-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3,553	3,553
向公司股東派息	-	(266,506)	-	-	-	-	-	-	(266,506)	-	(266,506)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息	-	-	-	-	-	-	-	-	-	(60,283)	(60,283)
	-	(266,506)	-	-	-	11,214	-	(11,214)	(266,506)	(56,730)	(323,236)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266,506</u>	<u>6,082,785</u>	<u>570,216</u>	<u>-</u>	<u>-</u>	<u>196,549</u>	<u>37,001</u>	<u>6,309,198</u>	<u>13,462,255</u>	<u>1,197,083</u>	<u>14,659,338</u>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對沖儲備	一般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經審核)	263,266	6,393,246	1,453,975	16,106	(6,948)	130,259	-	5,004,047	13,253,951	1,190,527	14,444,478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	-	5,995	-	-	-	-	-	5,995	879	6,874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值變動	-	-	-	-	903	-	-	-	903	-	903
期內溢利	-	-	-	-	-	-	-	639,166	639,166	54,272	693,43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995	-	903	-	-	639,166	646,064	55,151	701,215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1,025	52,814	-	(15,385)	-	-	-	-	38,454	-	38,454
轉撥	-	-	-	-	-	14,469	-	(14,469)	-	-	-
因收購業務而購入	-	-	-	-	-	-	-	-	-	9,866	9,866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2,744	2,744
向公司股東派息	-	(264,291)	-	-	-	-	-	-	(264,291)	-	(264,291)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息	-	-	-	-	-	-	-	-	-	(40,077)	(40,077)
	1,025	(211,477)	-	(15,385)	-	14,469	-	(14,469)	(225,837)	(27,467)	(253,304)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264,291</u>	<u>6,181,769</u>	<u>1,459,970</u>	<u>721</u>	<u>(6,045)</u>	<u>144,728</u>	<u>-</u>	<u>5,628,744</u>	<u>13,674,178</u>	<u>1,218,211</u>	<u>14,892,38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667,284	563,759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92,209)	(933,371)
支付過往期間收購業務的代價		(3,501)	(188,240)
收購業務(扣除已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98,718)	4,717
購入租賃土地		(39,521)	(24,737)
購入一間聯營公司		(39,579)	–
購入一間合資企業		–	(58,309)
向聯營公司注資		–	(64,927)
向一間合資企業貸款		–	(62,430)
向一位非控股股東貸款		(16,921)	–
合資企業償還貸款		70,211	8,064
一間聯營公司償還貸款		17,482	–
已收合資企業股息		48,515	41,100
已收遞延代價		–	114,000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102,114	93,957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62,559	65,136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減少		27,235	74,919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7,780	16,530
投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644,553)	(913,591)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3,202,065)	(1,194,121)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息		(60,283)	(40,077)
新借銀行及其他貸款		3,613,950	1,715,22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3,553	2,744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	38,454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355,155	522,2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77,886	172,389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8,388	1,451,652
匯率變動之影響		(9,018)	1,258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7,256	1,625,29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公司於2000年11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董事(「董事」)認為，集團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中華煤氣」)，其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而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公司選用港元為呈列貨幣，原因為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且其投資者大部份位於香港。

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包括提供管道燃氣、燃氣管網建設、經營城市管道氣網、經營燃氣汽車加氣站、以及銷售氣體相關用具。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有見及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30.42億港元，董事已審慎考慮到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之負債包含須於報告期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的約26.71億港元借款。

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准發布之日，集團有未動用的信用額(「信用額」)約27億港元。在評估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時，董事考慮到集團與銀行關係良好且擁有良好的信貸紀錄，故認為自報告期末起計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約26.45億港元可繼續延期或可再融資。

經計及內部產生的資金及可動用的信用額，董事相信集團有能力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若干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集團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董事現時正在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量化有關影響。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業務分類乃按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人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定期審閱之有關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而劃分。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被識別為公司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集團根據執行董事用作決策所審閱的內部報告釐訂其業務分類。

3. 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集團現時把業務分為兩個業務分類(即集團用作申報財務資料的業務分類)：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及燃氣接駁。彼等為集團所從事的兩大業務。業務及報告分類的主要活動如下：

銷售及經銷管道燃氣和相關產品	—	銷售管道燃氣(主要是天然氣)及燃氣相關用具*
燃氣接駁	—	根據氣網合約建設燃氣管道網絡

* 銷售燃氣相關用具佔集團總收入少於5%。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的除稅前溢利，但不包括融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分佔合資企業業績、其他收益淨額及未分配公司開支，如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金。此等為呈報予執行董事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的方式。

集團資產及負債分類之數額並無經執行董事審閱，或以其他方式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

3. 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有關此等分類的資料於下文呈列。

	銷售及經銷 管道燃氣和 相關產品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2,693,205</u>	<u>742,741</u>	<u>3,435,946</u>
分類業績	<u>279,316</u>	<u>346,879</u>	626,195
其他收益淨額			2,980
未分配公司開支			(70,07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5,911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156,133
融資成本			<u>(109,958)</u>
除稅前溢利			781,188
稅項			<u>(164,747)</u>
期內溢利			<u>616,441</u>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3,212,316</u>	<u>718,759</u>	<u>3,931,075</u>
分類業績	<u>266,849</u>	<u>326,613</u>	593,462
其他收益淨額			106,195
未分配公司開支			(71,94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4,994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152,591
融資成本			<u>(82,903)</u>
除稅前溢利			872,395
稅項			<u>(178,957)</u>
期內溢利			<u>693,438</u>

4. 未計投資回報前之經營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435,946	3,931,075
扣減費用：		
燃氣、倉庫及已用材料	2,056,175	2,595,902
員工成本	390,263	385,619
折舊、攤銷及租賃土地攤銷	246,926	230,479
其他費用	186,460	197,557
	<u>556,122</u>	<u>521,518</u>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支出	115,434	86,384
銀行費用	<u>3,000</u>	<u>2,234</u>
	118,434	88,618
減：資本化之數額	<u>(8,476)</u>	<u>(5,715)</u>
	<u>109,958</u>	<u>82,903</u>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10,529	10,268
租賃土地攤銷	9,640	7,963
已售存貨成本	2,314,392	2,838,58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26,757	212,248
員工成本	390,263	385,619
匯兌虧損	108,203	—
其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	1,239	—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利息收入	12,778	12,459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62,559	65,136
匯兌收益	—	11,202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8,994	—

7. 稅項

稅項費用於此兩個期間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由於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或來自香港，故並未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介乎15%至25%(2015年：15%至25%)。

根據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正式於2014年發布的《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於中國西部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已獲當地稅局給予稅務寬減，優惠稅率的企業所得稅為15%。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15年：無)。期內，董事會已宣派2015年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拾港仙(2015年：每股普通股拾港仙)，合共266,506,000港元(2014年：264,291,000港元)。

2015年的末期股息以現金支付，惟股東獲授選擇權可就部份或全部該等股息以新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作為末期股息。報告期後，於2016年7月18日，向股東支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拾港仙(包括向股東提供的以股代息選擇)，作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9. 每股盈利

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即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564,399</u>	<u>639,166</u>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股份	2015年 千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65,063	2,636,306
潛在普通股產生的攤薄影響： 購股權	<u>不適用</u>	<u>3,71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不適用</u>	<u>2,640,016</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集團以800,685,000港元(2015年：939,086,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當中包括580,650,000港元(2015年：627,909,000港元)在建工程之燃氣管網及220,035,000港元(2015年：311,177,000港元)其他廠房設備。

11. 商譽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	5,732,259
匯兌調整	(186,032)
收購業務產生的暫定金額(附註19)	<u>40,145</u>
於2016年6月30日	<u><u>5,586,372</u></u>

12.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應收貨款	645,957	734,598
預付款	430,821	502,695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284,077	269,388
	<u>1,360,855</u>	<u>1,506,681</u>

應收貨款

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其客戶平均0至180日的信貸期。視乎個別情況，集團可給予較長的信貸期。根據接近收入確認日的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貨款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90日	433,320	544,639
91至180日	84,444	99,045
181至360日	128,193	90,914
	<u>645,957</u>	<u>734,598</u>

13.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應付貨款	996,480	941,764
預收款項	2,491,233	2,403,811
應付業務收購代價	101,199	106,366
應付一間合資企業代價	-	1,52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753,707	705,11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附註)	1,165	1,237
	<u>4,343,784</u>	<u>4,159,819</u>

附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貨款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貨款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90日	651,733	673,382
91至180日	146,525	100,631
181至360日	106,341	88,848
360日以上	91,881	78,903
	<u>996,480</u>	<u>941,764</u>

14. 借款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8,055,933	7,728,519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44,325	46,088
	<u>8,100,258</u>	<u>7,774,607</u>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2,671,320	3,183,17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39,684	910,86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331,466	3,647,523
五年以上	57,788	33,049
	<u>8,100,258</u>	<u>7,774,607</u>
減：流動負債所列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u>(2,671,320)</u>	<u>(3,183,174)</u>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5,428,938</u>	<u>4,591,433</u>

15.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該款項為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之無抵押貸款，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介乎1%至3%的溢價計息及須根據提取貸款之相關日期償還。

尚未償還本金額	到期日	實際利率	賬面值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300,000,000港元 (2015年：300,000,000港元)	2019年6月 (2015年：2017年6月)	2.69% (2015年：2.63%)	300,000	300,000
500,000,000港元 (2015年：500,000,000港元)	2018年2月 (2015年：2018年2月)	2.69% (2015年：2.63%)	500,000	500,000
25,000,000美元 (2015年：25,000,000美元)	2020年12月 (2015年：2020年12月)	2.23% (2015年：3.84%)	193,750	193,750
			<u>993,750</u>	<u>993,750</u>

16.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法定股份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	<u>5,000,000,000</u>	<u>500,000</u>

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之變動概述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	<u>2,665,062,650</u>	<u>266,506</u>

17. 資本承擔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期末，本集團有以下重大資本承擔：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474	117,771
— 收購業務	221,263	272,522
—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u>—</u>	<u>39,806</u>

1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

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為如何釐定(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的資料,以及將基於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公平值按公平值制度分類(第1級至第3級)的級別。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之資產及負債取得的報價(未經調整)進行的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以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第1級所包括之報價除外)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進行的計量;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估值技術,包括該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進行的計量。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重要輸入數據
	之公平值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上市股本投資	資產 — 101,186,000 港元	資產 — 98,931,000 港元	第1級	市價報價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資產 — 28,994,000 港元	無	第2級	折讓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孳息曲線)及相關利率的孳息曲線和約定利率估算,以反映集團信貸風險的匯率折算。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被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的利率掉期	負債 — 1,239,000 港元	負債 (指定用作對沖) — 3,600,000 港元	第2級	折讓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利率(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孳息曲線)及約定利率估算,以反映集團信貸風險的匯率折算。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期內並無第1級與第2級之間的轉撥。

19. 收購業務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收購以下主要於中國從事經營燃氣汽車加氣站及相關業務的業務。以上收購的基本原因為擴張集團之業務及為其股東提供更大回報。

	收購日期	已收購註冊 資本之百分比	收購代價 千港元
與以下各項進行業務合併：			
齊齊哈爾興企祥燃氣有限責任公司(「興企祥」)	2016年1月	<u>100%</u>	<u>110,222</u>

收購所產生之相關成本微不足道，且於本期間附註4之其他費用內確認為開支。

已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的暫定公平值及暫定商譽之詳情如下：

	興企祥 千港元
收購代價	110,222
已收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淨資產的暫定公平值(見下文)	<u>(70,077)</u>
暫定商譽	<u>40,145</u>

19. 收購業務(續)

交易中已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如下：

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之暫定公平值：

	興企祥 千港元
已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631
租賃土地	39,108
存貨	121
合資企業權益	2,048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附註)	2,5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733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7,192)
遞延稅項	(894)
	<hr/>
	70,077
	<hr/> <hr/>

附註：購入公平值2,522,000港元的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合約總價值為2,522,000港元。據最佳估計，於收購日期並無不能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興企祥 千港元
收購代價	110,222
未支付及包含在以下各項的款額：	
— 應付收購代價	(10,771)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733)
	<hr/>
	98,718
	<hr/> <hr/>

19. 收購業務(續)

由於合併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故上述收購產生暫定商譽。此外，合併之已付代價實際包括與預期協同效益的利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業務的整體人手有關之金額。

預計該收購產生之暫定商譽概不會視為減稅項目。

上述收購事項產生的暫定商譽按暫定基準釐定，因為集團正待可分離無形資產的識別工作完成以及已收購可識別資產的估值以釐定其暫定公平值。於初始會計年度(自各自收購日期起不超過一年)完成時，商譽或會調整。

期內，已收購業務自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為集團貢獻營業額20,602,000港元及產生虧損293,000港元。

倘上述收購事項於中期期初生效，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總額將為3,435,946,000港元，中期溢利則為616,441,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代表假設收購事項於中期期初完成，集團實際將取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並不應視之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20. 關連人士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期內進行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中華煤氣	利息開支	14,175	14,120
港華輝信工程塑料(中山)有限公司 (附註b)	採購管道建材及工具	499	227
山西易高煤層氣有限公司(附註a)	採購煤層氣	3,064	7,180
港華科技(武漢)有限公司(附註a)	系統軟件及支援服務	4,376	2,610

20. 關連人士交易(續)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b)	採購壓縮天然氣	33,647	40,606
馬鞍山港華燃氣有限公司(附註c)	採購天然氣	11,939	11,286
瀋陽三全工程監理諮詢有限公司 (附註a)	工程監理服務	3,579	3,991
名氣通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a)	雲端計算系統及支援服務	1,491	2,087
山東港華培訓學院(附註a)	培訓服務	328	589
卓度計量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附註a)	採購管道建材及工具	1,687	2,915
卓通管道系統(中山)有限公司 (附註a)	採購管道建材及工具	17,538	15,174
泰州港華燃氣有限公司(附註a)	採購壓縮天然氣	-	1,024
宜興港華燃氣有限公司(附註a)	租賃壓縮天然氣車輛	-	101
珠海卓銳高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a)	提供軟件	237	66
潮州港華燃氣有限公司(附註a)	加工天然氣服務費	440	-

附註：

- (a) 中華煤氣持有該等公司控制權益。
- (b) 中華煤氣對該等公司有重大影響。
- (c) 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共同控制此公司。